



来源： 发表时间：

男，1966年4月生，汉族，四川乐山人，法学博士。海南大学法学院教授、硕士研究生导师。主要从事刑事诉讼法学、证据法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。

1992年、2005年分别获得西南政法学院、四川大学法学硕士、法学博士学位；曾从事法院审判、司法行政机关法律援助及律师实务工作；从事法学高等教育与研究15年；2007年始，在海南大学法学院工作。

所获主要奖励：获1999年度、2000年度眉山市“优秀专业技术人才”称号；“第一届贵州省优秀中青年法学家”称号；贵州省第八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；海南省高等学校优秀研究成果一等奖、中国法学会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优秀成果三等奖。

主要社会兼职：担任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。贵州省法学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、学术委员会委员；贵州省法学会犯罪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；贵州省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、刑法学研究会、未成年人犯罪研究会副会长；贵州省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常务理事；贵州省人民检察院特邀研究员。海南省检察学会理事。

主要学术成就：在《法学》、《法学评论》、《社会科学研究》等刊物上发表专业论文30多篇，出版专著3部，主持省级课题3项、厅级课题4项。

该文已被 yuyc 编辑 2010/6/10 16:21:00



内容编辑：yuyc

2 当前页 0-